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派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派瑞威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派瑞”），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公司本次为北京派瑞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北京派瑞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次）。公司本次为杭州派瑞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为杭州派瑞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0,000.00 万元（包含本次），其中 20,000.00 万元为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对象北京派瑞、杭州派瑞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杭州派瑞 10,000.00 万元的银

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派瑞 10,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和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有效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和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 2023-018），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浙文互联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31）。

公司本次为杭州派瑞、北京派瑞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杭州派瑞威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
|----------|--|
| 公司名称 | 杭州派瑞威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8MA2J1WYH6B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法定代表人 | 王嘉宝 |
| 注册资本 | 3000 万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20-10-10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九州街 599 号二层 2-1 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贸易经纪；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个人商务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 |

| | | | |
|---------------|--|---------------------------|-------------------------|
| | <p>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文具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家具零配件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箱包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灯具销售；乐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家具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乐器零售；乐器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演出经纪；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 | |
| 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未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62,972,036.72 | 330,234,637.87 |
| | 负债总额 | 631,413,765.18 | 298,677,603.38 |
| | 净资产 | 31,558,271.54 | 31,557,034.49 |
| | 营业收入 | 2,916,916,175.07 | 5,224,457,132.30 |
| | 净利润 | 1,237.05 | 109,758.52 |
| 关系 | 杭州派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未有影响杭州派瑞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 |

（二）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 | |
|----------|---------------------------------|
| 公司名称 | 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8689219239U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法定代表人 | 易星 |
| 注册资本 | 1000万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09-05-12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11层1126-120 |
| 经营范围 |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设计、制作、 |

| | | | |
|---------------|--|---------------------------|-------------------------|
| | 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基础软件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未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519,075,642.80 | 2,234,005,327.12 |
| | 负债总额 | 1,931,852,652.61 | 1,692,199,479.72 |
| | 净资产 | 587,222,990.19 | 541,805,847.40 |
| | 营业收入 | 6,032,987,922.38 | 12,031,244,795.19 |
| | 净利润 | 45,367,927.19 | 68,036,968.57 |
| 关系 | 北京派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未有影响北京派瑞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杭州派瑞提供担保，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壹亿元整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为北京派瑞提供担保，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2、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壹亿元整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5、保证期间：主合同订立日(或主合同项下具体业务发生之日，以较早的为准)起至授信合同和具体业务合同下的最终到期日，具体以主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是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系满足全资下属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其业务拓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具有控制权，为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全体董事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和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提供担保可有效支持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融资和提供担保事项。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并表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和子公司对并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4,9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56%。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